**电梯制动器专项排查治理记录**

|  |  |  |  |
| --- | --- | --- | --- |
| 使用单位 |  | 使用登记编号 |  |
| 主机制造单位 |  | 主机制造编号 |  |
| 作业指导文件名称 |  | 文件编号 |  |
| 现场作业内容 |
| 序号 | 项目 | 操作情况 |
| 1 | 制动器机械部分调整润滑 |  |
| 2 | 制动器电磁铁拆解保养 |  |
| 3 | 更换制动器松闸顶杆 |  |
| 4 | 重新装配后的动作和制动能力 |  |
| 5 | 免拆解情况下现场专项检查确认（免拆解情况下仅作此一项） |  |
| 操作人员单位 | （盖章） |
| 操作人员确认 | 操作人员签字： 日期： |
| 使用单位确认 | （盖章） |

填写要求：

1. 本记录适用于制动器为杠杆鼓式的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一梯一份，和自检报告一起装订。
2. 本记录应加盖电梯使用单位公章和实施制动器专项排查治理作业的电梯生产单位的公章或检验专用章，不得复印。
3. 对于制动器免拆解情况的，应由电梯制造（改造）单位检查确认并盖章。如制造（改造）单位已注销的，由相应驱动主机制造单位和型式试验机构检查确认并盖章。如电梯制造（改造）单位、或驱动主机制造单位、或型式试验机构已授权某电梯生产单位进行现场检查确认的，可以由被授权单位盖章。